

证券代码：301328

证券简称：维峰电子

公告编号：2025-026

##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23 日以书面送达会议通知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

2、会议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

3、本次会议应参与表决董事 5 人，实际参与表决董事 5 人。

4、本次会议由董事长李文化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

####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会议表决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形成决议：

##### 1、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发展需要，预计 2025 年度与关联方东莞维峰互连技术有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912.00 万元。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关联交易价格均以市场公允价格为依据，遵循公平合理的定价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董事会同意本议案。

保荐机构申万宏源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专项核查意见。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3 票赞成，0 票弃权，0 票反对。关联董事李文化先生、李睿鑫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5-025)。

### **三、备查文件**

1、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维峰电子(广东)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